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洛阳市偃师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3年偃师区奶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12立方TMR搅拌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国科诚泰农牧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9人，营业收入为20642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061.3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6吨自动清洗制冷奶罐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温州市正华牧业机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3.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5吨自动清洗制冷奶罐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温州市正华牧业机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3.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3.5T叉车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龙工（上海）叉车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80人，营业收入为1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5. 自走式穗茎兼收玉米收获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宇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2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企业电子章）：郑州雷蒙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02 月 06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